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EON STORES (HONG KONG) CO., LIMITED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4)

執行董事之委任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布，久永晉也先生(「久永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0年5月26日起生效。

久永先生(46歲)，於2020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採購部總經理。彼於1997年4月加入AEON Retail Co., Ltd.。從那時起，他被任命為AEON Retail Co., Ltd. 集團公司各個業務部門有關業務計劃及統籌的不同職位。彼於加入本公司前，為AEON Retail Co., Ltd. 之Home Coordy業務部的執行役。彼於2016年5月成為Sunday Co., Ltd.及AEON Bike Co., Ltd.董事及於2015年3月成為R.O.U Co., Ltd.董事。久永先生畢業於阪南大學，獲得商業學士學位。

於本公佈日期，久永先生持有AEON Co., Ltd. (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 2,030股股份。除上述披露者外，彼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本中並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本公司與久永先生將簽署委任書。彼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的規定。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久永先生可獲得年度酬金為港幣1,487,000元(於彼任命年度內將按其服務時間的比例計算)。

久永先生之董事薪酬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的表現及盈利水平、以及業內的薪酬標準及現時市況而釐定。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i) 久永先生過往3年並無於其他上市而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 久永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職務；(iii) 久永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有關久永先生之任命的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歡迎久永先生的任命。

承董事會命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主席
羽生有希

香港，2020年5月26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中川伊正先生、翟錦源先生、劉志森先生、長島武德先生及久永晋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羽生有希女士及山下昭典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怡蓁女士、羅妙嫦女士、周志堂先生及水野英人先生。